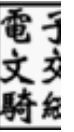


##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辦公地址：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許家榕  
電話：04-7531444  
傳真：04-7229145  
電子信箱：summer65@email.chc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彰化市民生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6月8日

發文字號：府人給字第106019182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本文附件請至本府附件下載區(<http://attach.chcg.gov.tw/>)下載，附件驗證碼：RXW3RX

主旨：為編列107年教育人員退休經費預算，請貴校於本(106)年6月23日前依說明事項填報「107年本府所屬機關學校公教人員自願(含屆齡)退休人員調查表」(無申請退休者亦須填報)及「教育人員申請退休檢核表」，請查照。

說明：

一、本案係為辦理107年教育人員退休金預算籌編，請貴校依式查填申退人員資格條件及相關資料；另為避免上開人員於本府經費編列後復撤銷退休申請，影響相關預算執行，請確實轉知貴屬人員審慎考量退休意願及希領退休金種類後方予申請。倘因故不及於預算編列前提出者，嗣後將以本人重大傷病無法工作或特殊原因等原則，並配合預算支應情形嚴審辦理。

二、填報方式說明如下：

(一)本調查表填報對象為擬於107年申請自願(含屆齡)退休之教育人員，申請人須符合學校教職員退休條例第3條、



第4條所定申退資格條件。請各校人事單位依附件1「教育人員申請退休檢核表」查填確認申退人員是否符合申退資格，併同申退名單彙簽，經各校校長同意後再予填報。

(二)請於本年6月23日前至WebHR系統，依附件2退休報送操作步驟填送旨揭調查表。

(三)配合上開(一)項查填之「教育人員申請退休檢核表」，請於本年6月23日前逕寄本府人事處(給與科/許家榕小姐)。

正本：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各國民小學

副本：本府人事處

2017-06-08  
09:34:39  
電子公文  
交換章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



裝

訂

線

